經濟部水利署 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名稱:水域型太陽能發電系統推動會議

貳、會議時間:105年7月19日(星期二)上午10時

冬、會議地點:本署台北辦公區9樓第1會議室

肆、主持人:曹副署長華平

伍、記錄人:鄭卜原

陸、出列席人員:(如簽名冊)

柒、主持致詞:(略)

捌、業務單位報告:(略)

玖、 報告及討論:(略)

壹拾、 綜合決議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 105 年 7 月 1 日 召開「太陽光電 2 年期推動計畫」 會議,核示水庫、滯洪池及埤塘區域等水域設置太陽能發電 系統,以 106 年 6 月推動 50MW,107 年 6 月推動 100MW,合 計 2 年推動 150MW 裝置容量。並由農委會、經濟部、縣市政 府等共同推動。
- 二、水域型太陽能發電系統,係包含於水庫、滯洪池、埤塘及魚 塭等,於水域及相關水利設施等水利用地,採浮動或固定式 太陽能發電系統之統稱。
- 三、水域型太陽能光電系統,其中水庫及滯洪池部分為經濟部主管業務;埤塘及魚塭等水域部分為農委會主管業務,依據前述會議設置目標值,原則由農委會及經濟部各佔一半積極推動,再滾動檢討,俾達成既定目標。
- 四、內政部已於105年6月4日召開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規則」 部分條文修正會議,並通過水利用地放寬太陽能發電系統點

狀設置 660 平方公尺土地限制,後續請內政部儘速配合修正。

- 五、 有關推動水域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將提升躉售費率及訂定示 範獎勵辦法,請經濟部能源局儘速提出,以提升廠商參與誘 因,並加速推動進程。
- 六、請水利署儘速洽所屬各水資源局及河川局、各水利會、各縣市政府等,調查水庫、水庫周邊、滯洪池、堤後坡、水利用地等可供設置水域型太陽能發電系統位置、規模等資料,俾利後續推動。

散會:中午12時40分